

嵊泗县人民政府文件

嵊政干〔2022〕11号

嵊泗县人民政府 关于余方龙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县政府决定：

余方龙同志任县审计局副局长，免去其县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陈璐同志任县审计局总审计师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方雷同志任县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免去杨伟霞同志的县审计局副局长职务。

嵊泗县人民政府

2022年12月2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主送：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。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、县政协办公室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人武部，省、市属在嵊单位。